

中山港客运码头第二停车场出入口区域广告资源招租公告信息表

出租方基本情况	出租方名称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一路1号
出租资产基本信息	出租资产概括	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客运码头第二停车场出入口区域广告资源。
	计算租金面积	/
	出租用途	广告资源
	出租期限	2年
	免租期限	无
	租金挂牌价格（人民币）	4574元/年
	是否涉及优先承租权	否
	是否允许联合承租	否
交易方式的确定	挂牌期满，如征集到两家（含）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承租方	多轮报价
	挂牌期满，如只征集到一家符合条件的意向承租方	公示3个工作日无异议后采取协议租赁。
挂牌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承租方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企业：依法注册并正常经营的企业，在出租方处无不良记录；	
	个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意向承租方	意向承租方在办理承租意向登记手续时，须提交下列相关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完整、有效。	

需提交材料	企业或者其他合法组织（以下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核原件）； 2.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核原件）； 4. 如单位需委托他人办理承租事宜，则需要准备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第二代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核原件）； 5. 承租物业用途说明； 6. 出租方要求的其他材料； 自然人（以下材料均需签字按指模）： 1.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核原件）； 2. 承租物业用途说明； 3. 出租方要求的其他材料；
履约条件	1. 承租方需向出租方提供新型智能道闸机共2台，具体安装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路1号中山港客运码头第二停车场出入口； 2. 承租方需要负责道闸机的安装和日常维护，必须维持现场的正常运作，保持广告灯箱的照明功能，做好道闸机的安全检查和维修保养工作，防止事故的发生，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3. 关于租金，承租方需在每年分两次交付，每半年交付一次。之后每年以前一年交付租金日期为准； 5. 承租方必须确保发布广告的相关手续齐备，如承租方因手续不全而造成违规发布广告，则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由承租方自行承担，与出租方无关。出租方有权单方面提出终止合同，并追究承租方的违约责任，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租方承担； 6. 在广告发布期间，承租方同任何第三方广告客户之间所产生的任何纠纷，均与出租方无关，由承租方自行解决，出租方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连带责任。如在合同期内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不可抗力事由（如地震、台风等）或由于政府或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行为需终止本合同的，则双方须无条件服从，一切损失由承租方自行承担，出租方不因此而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租金及相关费用按实际发布时间计算；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承租、不得转租。一经发现，出租方有权免费单方终止合同； 8. 承租方在广告发布期间，应做好道闸机的安全检查工作，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应及时通知出租方，并采取措施有效保证道闸机和旅客的安全，不影响出入口的安全畅通。但如果是因为承租方在使用过程中未尽到保障义务或者由于操作不当造成的人为损坏，则由承租方负责维修，所产生的费用和责任均由承租方承担； 9. 合同签订后，无论本合同所包含的广告位是否已经发布广告，承租方都必须按时足额向出租方缴纳相关费用。承租方拒绝缴纳的，出租方除有权收取滞纳金外，还有权免费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承租方的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承租方承担； 10. 未按时支付的违约责任约定：如承租方未按时支付租金，则每迟延一日，即加收拖欠金额5%的滞纳金，如承租方逾期未缴纳的租金，出租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11. 由于口岸的特殊性，商业广告和公益广告等内容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发布违法、违规或其他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广告内容； 12. 如遇口岸特殊宣传需求，承租方应服从口岸的政策性要求，听从出租方的安排，免费适当安排政策宣传时间和口岸宣传时间； 13. 日常上画应符合广告法，需经出租方审核，画面要求美观大方，符合口岸形象； 14. 遵守口岸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在用电、消防安全、日常维护方面应确保安全并负责购买保险； 15. 承租方于签订合同后5个自然日内将3个月租金作为租赁保证金直接转账到出租方指定账户内，作为承租方的租赁保证金； 16. 合同期内若出租方搬迁港口，自搬迁港口之日起合作协议书自动失效； 17. 承租方履行合同时，承包经营中山港客运码头第二停车场区域广告资源，不得与出租方的利益冲突。否则，出租方有权书面通知承租方立即无条件拆除广告，要求承租方支付违约金9148元；承租方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并赔偿出租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行政处罚金、律师费、邮寄费、鉴定费等）。 18. 本条第17款所述的“与出租方利益冲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承租方制作发布的广告内容、广告指向的产品或服务、产生的广告效果和市场影响等，与出租方经营的业务方向形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或替代关系，可能分流出租方的消费者。 （2）承租方将广告资源委托给出租方同行业、相近行业以及出租方具有（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或替代关系的任何单位经营。 （3）承租方其他任何行为产生的实际效果上构成与出租方利益冲突。
特别事项说明	1. 租金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 确定承租方后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9148元
缴纳租赁保证金时间	签订合同后5个自然日内
缴纳账号	账户名称：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广发银行中山彩虹支行 账号：138016515010000368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	黎先生：13560675139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沿江东一路1号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